证券代码: 873161 证券简称: 舒朋士 主办券商: 渤海证券

# 舒朋士环境科技(常州)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## 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## (三)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 定。

## (四)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:

√现场投票 □网络投票 □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#### (五)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: 2022年5月13日9时。

## 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(具体情况详见下表)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,不包含优先股股东,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3161	舒朋士	2022年5月10日

- 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- 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江苏常辉律师事务所白翼、钱江辉律师。

#### (七) 会议地点

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清江路 28 号公司会议室。

##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关于<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2021 年,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,依法运作,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,完善公司治理。公司董事会从会议召开情况,对决议的执行情况等方面对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的整体工作进行总结和分析,形成公司《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#### (二) 审议《关于<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2021 年,监事会按照公司章程要求,围绕企业生产经营中心工作,以维护和保障股东利益为己任,履行监督职能,公司监事会从会议召开情况等方面对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的整体工作进行总结和分析,形成公司《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## (三)审议《关于<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>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发布的《舒朋士环境科技(常州)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2-003)和《舒朋士环境科技(常州)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: 2022-004)。

## (四)审议《关于<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完整地编制和反映了公司的情况,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本公司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,形成公司《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#### (五)审议《关于<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为加强公司成本费用的管理,落实精细化管理目标,保证公司各项经济活动有序进行,做到各项工作有计划、有安排。公司对 2022 年度财务状况进行了预计,形成公司《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#### (六) 审议《关于<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>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,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状况,考虑到公司 2021 年的经营发展情况,公司拟决定对 2021 年度利润不进行分配

#### (七) 审议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公司 2021 年度已聘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的审计机构,并圆满完成了公司 2021 年度的审计工作。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,公司拟继续聘请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2 年度的审计机构,聘期为一年,审计费用授权管理层与事务所协商确定。

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发布的《舒朋士环境科技(常州)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2-006)。

(八)审议《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、增加投资者保护条款并拟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公司拟变更经营范围,并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,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。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发布的《舒朋士环境科技(常州)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、增加投资者保护条款并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2-005)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, 议案序号为(八);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: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;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;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: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##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- (一) 登记方式
  - 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:
- 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,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(复印件), 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代理人身份证;
- 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出席本次会议的,应出示本人身份证,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;
- 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人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,应出示本人身份证,加盖 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,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 手续,可用信函或者传真方式进行登记,但不接受电话登记。
  - (二) 登记时间: 2022年5月13日8点-9点

(三)登记地点:公司会议室

# 四、其他

- (一)会议联系方式:联系人:田冬 联系地址: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清江路 28号 电话: 0519-85258081 电子邮箱: dong.tian@supumps.net
  - (二)会议费用: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、交通费用自理

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舒朋士环境科技(常州)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《舒朋士环境科技(常州)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舒朋士环境科技(常州)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2日